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一、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下称“公司”）2025年8月1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主任委员钱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黄莺女士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要求。

同意提名黄莺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委员签字：

钱鹤

薛玉標

孙根志华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